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歌华有线
BCCTV**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目 录

2015 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2
议案一：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议案二：2015 年度董事会报告	15
议案三：2015 年度监事会报告	28
议案四：2015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31
议案五：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2
议案六：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 2015 年度审计费用的相关议案	33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16 年 4 月 21 日（周四）14:0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4 月 21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16 年 4 月 21 日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本公司三层会议室（北京市东城区青龙胡同 1 号歌华大厦）

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可以在交易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参加人员：本公司股东及股东代表

列席人员：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

主持人：郭章鹏先生

一、会议议题

- 1、审议《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审议《2015 年度董事会报告》；
- 3、审议《2015 年度监事会报告》；
- 4、审议《2015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5、审议《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审议《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 2015 年度审计费用的相关议案》。

注：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年度股东大会上宣读《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二、公司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平台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充分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其具体投票流程详见公司上交所网站公告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三、现场会议其它事项

- 1、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按照持股数确定表决权，表决分为同意、反对、弃权，空缺视为无效表决票。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需在表决票上签名。



- 2、按审议顺序依次完成议案的表决。
- 3、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可对会议审议的议案提出质询意见，由公司董事、监事作出答复和解释，对涉及公司商业秘密的质询，公司董事、监事有权不予回答。
- 4、会议由律师、两名股东代表与一名监事代表共同进行表决票数的清点、统计，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 5、本次会议由北京市金台律师事务所律师对表决结果和会议议程的合法性进行见证。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4月21日



会议资料之（一）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15 年，公司紧紧围绕董事会确定的发展战略、经营目标，努力克服各种不利因素，加快实施“一网两平台”发展战略，加大内容、渠道、平台建设和资本运作力度，推进公司“从单一有线电视传输商向全业务综合服务提供商、从传统媒介向新型媒体”的战略转型，加快全媒体产业布局，全力打造新型媒体集团。经过全体干部员工的奋力拼搏和共同努力，圆满完成了各项重点工作任务，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在技术创新、业态创新、资本运作、融合发展等方面不断迈上新台阶，实现新跨越，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6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2 亿元，增幅 4.1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4 亿元，增幅 18.29%。同时，公司收入结构进一步优化，随着积极拓展三网融合新业务，积极布局新媒体，公司增值业务收入占比进一步上升，传统有线电视业务收入占比持续下降。

一、2015 年度主要经济指标情况

（一）公司 2015 年 1-12 月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12 月	2014 年 1-12 月	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	256,807	246,600	4.14
营业利润	32,128	13,546	137.17
利润总额	67,542	57,435	17.60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67,276	56,875	18.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0,032	12,993	131.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34	0.5359	10.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49	0.1224	116.42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	8.99	9.44	减少0.45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076	119,740	10.30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减幅度（%）
资产总额	1,402,124	1,045,367	34.13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1,152,998	628,931	83.33
股本（万股）	139,178	106,379	30.83
每股净资产（元/股）	8.28	5.91	40.10

（二）重要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年初或上年同期	增减%	原因
流动比率	6.48	4.06	59.61	主要系流动资产增加所致
速动比率	6.35	3.95	60.76	主要系流动资产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2.71	19.39	-34.45	主要系应收账款平均余额增加所致
资产负债率%	17.74	39.78	减少22.04个百分点	主要系负债总额下降资产总额上升所致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	8.99	9.44	减少0.45个百分点	主要系加权平均净资产增加所致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加权）	4.01	2.16	增加1.85个百分点	主要系营业利润增加所致
每股净资产（元）	8.28	5.91	40.10	主要系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等因素导致期末净资产增加
基本每股收益（元）	0.5934	0.5359	10.73	主要系净利润增加所致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49	0.1224	116.42	主要系营业利润增加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	0.5934	0.5359	10.73	主要系净利润增加所致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0.9490	1.1256	-15.69	主要系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等因素导致期末股本数增加所致

二、财务报表分析

（一）利润表分析

1、利润表及总体描述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5年1-12月	2014年1-12月	增减金额	增减%
营业收入	256,807	246,600	10,207	4.14
营业成本	205,464	209,217	-3,752	-1.79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12	4,246	-2,034	-47.91
销售费用	12,263	10,811	1,452	13.43
管理费用	14,846	12,216	2,630	21.53
财务费用	-6,173	-1,107	-5,065	-457.37
投资收益	4,957	3,324	1,633	49.12
营业利润	32,128	13,546	18,582	137.17
营业外收入	35,598	44,059	-8,461	-19.20
利润总额	67,542	57,435	10,107	17.60
净利润	67,290	56,901	10,389	18.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276	56,875	10,401	18.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032	12,993	17,039	131.14
毛利率%	19.99	15.16	增加 4.83 个百分点	
净利润率%	26.20	23.07	增加 3.13 个百分点	
成本费用利润率%	29.72	24.62	增加 5.10 个百分点	

2015年1-12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56,807万元,同比增加4.14%;实现利润总额67,542万元,同比增长17.60%;实现营业利润32,128万元,同比增长137.17%。毛利率从去年同期的15.16%上升到19.99%,同比增长4.83个百分点;净利润率从去年同期的23.07%上升到26.20%,同比增长3.13个百分点;成本费用利润率从去年同期的24.62%上升到29.72%,同比增长5.10个百分点。

2、收入分析

2.1 收入总体情况

2015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256,80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了10,207万元,增幅为4.14%。详见下表:



营业收入分业务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5年1-12月	2014年1-12月	比上年增减金额	增减幅度%
有线电视收看维护收入	117,023	109,900	7,123	6.48
工程建设收入	21,187	27,219	-6,032	-22.16
有线电视入网收入	3,852	4,114	-262	-6.38
信息业务收入	65,569	60,140	5,429	9.03
频道收转收入	29,121	26,130	2,991	11.45
商品销售收入	4,180	2,494	1,686	67.57
广告业务收入	13,137	13,078	59	0.45
设备使用费收入	262	2,070	-1,808	-87.34
其他业务收入	2,477	1,454	1,023	70.39
合计	256,807	246,600	10,207	4.14

上表中,信息业务收入包含宽带业务收入、游戏业务收入和电视院线等交互付费节目收入等。

2.2 各业务收入增长变化

2.2.1 对营业收入总额产生正影响的收入板块

(1) 本期有线电视基本收视费收入 117,02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7,123 万元,增幅 6.48%。

(2) 报告期内信息业务收入 65,56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429 万元,增幅 9.03%,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家庭宽带用户增加所致。

(3) 报告期内频道收转(落地费)收入实现 29,12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991 万元,增幅 11.45%,主要是落地频道数量及金额有所增加。

(4) 商品销售收入本期实现 4,18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686 万元,增幅 67.5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机顶盒及其配件和歌华电视销量增加所致。

(5) 报告期内广告业务收入实现 13,13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9 万元,增幅 0.45%。

(6)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租赁收入)实现 2,47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23 万元,增幅 70.3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期管道租赁同比有所增多。

2.2.2 对营业收入总额产生负影响的收入板块



(7) 工程建设收入实现 21,187 万元, 比上年同期减少 6,032 万元, 减幅 22.16%。

(8) 入网费收入实现 3,852 万元, 比上年同期减少 262 万元, 减幅 6.38%。

(9) 设备使用费收入实现 262 万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 1,808 万元, 下降 87.34%, 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前几年收取的机顶盒租赁费已陆续摊销到期, 同时受公司将出租旧单向机顶盒改为销售政策影响所致。

2.3 营业收入构成比重分析

2015 年 1-12 月, 公司有线电视基本收看维护费收入由于受免税业务的影响,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45.57%, 比去年同期增长了一个百分点, 与 2013 年相比下降了 2.61 个百分点; 信息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25.53%, 比去年同期上升 1.14 个百分点; 频道收转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1.34%, 比去年同期上升 0.74 个百分点; 广告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5.12%, 比去年同期下降 0.18 个百分点。收入结构在持续优化中。详见下表:

各项业务收入占总收入比重:

项 目	2015 年	2014 年	2015 比 2014 年 增减百分点	2013 年
有线电视收看维护收入	45.57%	44.57%	1.00%	48.18%
工程建设收入	8.25%	11.04%	-2.79%	8.42%
有线电视入网收入	1.50%	1.67%	-0.17%	1.81%
信息业务收入	25.53%	24.39%	1.14%	22.92%
频道收转收入	11.34%	10.60%	0.74%	10.71%
商品销售收入	1.63%	1.01%	0.62%	0.99%
广告业务收入	5.12%	5.30%	-0.18%	4.29%
设备使用费收入	0.10%	0.84%	-0.74%	2.10%
其他业务收入	0.96%	0.59%	0.37%	0.60%
合计	100.00%	100.00%	-	100.00%

3、利润分析

2015 年 1-12 月, 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67,542 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 10,107



万元，同比增长 17.60%；实现净利润 67,29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389 万元，同比增长 18.2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27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401 万元，同比增长 18.29%。

(1) 影响净利润实现同比增长的增利因素

一是本期营业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加 10,207 万元，收入增加的原因详见“收入分析”。

二是本期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减少 3,752 万元，成本减少的原因详见后续“成本分析”。

三是本期营业税金及附加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2,034 万元，营业税金及附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受营改增政策影响所致。

四是本期期间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983 万元，期间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财务费用中利息支出减少同时利息收入有所增加。

五是投资收益比去年同期增加 1,633 万元，投资收益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确认联营企业北京北广传媒移动电视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六是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282 万元，所得税费用减少主要是子公司利润总额下降所致。

(2) 影响净利润增长幅度的减利因素

一是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27 万元。

二是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8,461 万元。营业外收入的构成主要为摊销高清交互机顶盒政府补助收入。本期营业外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已有高清交互机顶盒补贴资金摊销到期。

三是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14 万元。

4、成本费用分析

(1) 营业成本分析

本期公司营业成本为 205,464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3,752 万元，减幅为 1.79%，详见下表：

营业成本构成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5年1-12月	2014年1-12月	增减金额	增减%
折旧成本	95,182	106,342	-11,160	-10.49
业务运行成本	41,419	42,349	-930	-2.20
人工成本	37,331	35,045	2,286	6.52
网络运行成本	26,359	21,606	4,754	22.00
无形资产摊销	2,224	2,239	-15	-0.67
商品销售成本	2,751	1,471	1,280	87.03
其他	199	166	33	20.12
合计	205,464	209,217	-3,752	-1.79

本期折旧成本 95,182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1,160 万元,减幅为 10.49%。本期折旧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为 46.33%,同比下降 4.5 个百分点。目前,折旧成本虽然依旧高企,但已处于下滑趋势中,主要原因有:一是我公司新增固定资产投资支出有所下降;二是一部分机顶盒等专用设备已陆续提足折旧,不再增加折旧成本。

本期业务运行成本 41,419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930 万元,减幅为 2.20%。业务运行成本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工程施工成本减少。

本期商品销售成本 2,75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280 万元,增幅为 87.03%;商品销售成本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商品销售有所增加。

(2) 期间费用分析

本报告期共发生期间费用合计 20,936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983 万元,减幅为 4.49%。具体如下:本期销售费用 12,26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452 万元,同比增长 13.43%。本期管理费用 14,84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630 万元,同比增长 21.53%。本期财务费用为 -6,173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5,065 万元,财务费用同比大幅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利息支出减少,利息支出减少的原因是前期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15 年 4 月全部转股或赎回,从 5 月起已不再计提利息费用所致。

(二) 资产负债表分析

1、资产负债表及总体描述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减金额	增减%
货币资金	677,745	404,599	273,146	67.51
应收账款	21,909	18,104	3,805	21.01
预付款项	6,599	4,247	2,352	55.38
其他应收款	989	1,019	-30	-2.94
存货	16,215	12,411	3,804	30.64
其他流动资产	79,237	883	78,354	8,877.04
流动资产合计	804,586	442,986	361,600	81.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6,890	36,747	20,143	54.81
长期应收款	2,080	3,973	-1,893	-47.63
长期股权投资	37,451	1,220	36,231	2,970.97
投资性房地产	5,028	5,187	-159	-3.06
固定资产	414,834	474,773	-59,939	-12.62
在建工程	33,913	39,376	-5,463	-13.87
工程物资	26,970	24,355	2,615	10.73
无形资产	14,452	10,848	3,604	33.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75	4,229	-154	-3.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7,538	602,381	-4,843	-0.80
应付票据	-	558	-558	-100.00
应付账款	32,671	28,501	4,170	14.63
预收款项	64,805	52,490	12,315	23.46
应付职工薪酬	13,418	12,114	1,304	10.76
应交税费	988	1,915	-927	-48.43
应付利息	-	248	-248	-100.00
应付股利	223	-	223	-
其他应付款	12,003	13,276	-1,273	-9.59
流动负债合计	124,109	109,103	15,006	13.75
应付债券	-	147,684	-147,684	-100.00



专项应付款	72,736	73,256	-520.00	-0.71
递延收益	51,940	85,844	-33,904.00	-39.50
非流动负债	124,676	306,784	-182,108	-59.36
负债合计	248,784	415,886	-167,102	-40.18
股本	139,178	106,379	32,799	30.83
其他权益工具	-	29,585	-29,585	-100.00
资本公积	654,772	180,163	474,609	263.43
盈余公积	64,499	57,621	6,878	11.94
未分配利润	294,549	255,181	39,368	15.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152,998	628,931	524,067	83.33
资产总计	1,402,124	1,045,367	356,757	34.13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140.21亿元,比上年末增加了35.68亿元,增长了34.13%;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净资产)合计为115.30亿元,比上年末增加了52.41亿元,增长了83.33%。

公司资产总额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约33亿元所致。公司净资产总额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及前期发行的可转债转股导致股本及股本溢价增加所致。

2、同比增减变动幅度超过30%的项目说明

(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677,745万元,较期初增加67.51%,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约33亿元所致。

(2)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为6,599万元,较期初增加55.38%,主要系我公司之子公司数字媒体公司本期开展歌华飞箱业务,增加预付技术服务费所致。

(3) 存货期末余额为16,215万元,较期初增加30.64%,主要系期末库存商品增加所致。

(4)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为79,237万元,较期初增加8877.04%,主要系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计入其他流动资产所致。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56,890万元,较期初增加54.81%,主要系本期新增股权投资及参与联合拍摄影视作品所致。



(6) 长期应收款期末余额 2,080 万元, 较期初减少 47.63%, 主要系本期收到朝阳监控项目的分期还款所致。

(7)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 37,451 万元, 较期初增加 2,970.97%, 主要系本期联营及合营企业增加所致。

(8) 无形资产期末余额 14,452 万元, 较期初增加 33.22 %, 主要系本期涿州子公司投资购入土地使用权 2,611 万元所致。

(9)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为零, 较期初减少 100.00%, 系到期票据结算所致。

(10)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 988 万元, 较期初减少 48.43 %, 主要系本期数字媒体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优惠以及本部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11) 应付利息期末余额为零, 较期初减少 100.00%, 系前期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期已全部转股或赎回所致。

(12) 应付股利期末余额 223 万元, 期初为零, 系工程管理公司应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13) 应付债券期末余额为零, 较期初减少 100.00%, 系前期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期已全部转股或赎回所致。

(14) 递延收益期末余额为 51,940 万元, 较期初减少 39.50%, 主要系本期末尚未摊销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15) 股本期末余额 139,178 万元, 较期初增加 30.83 %, 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16) 其他权益工具期末余额为零, 较期初减少 100.00%, 系前期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期已全部转股或赎回所致。

(17) 资本公积期末余额为 654,772 万元, 较期初增加 263.43%, 主要系本期定向增发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导致资本溢价增加所致。

(三) 现金流量表分析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12 月	2014 年 1-12 月	增减金额	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276,332	255,820	20,512	8.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12,600	15,948	-3,348	-20.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328,350	86	328,264	382,726.15
现金总流入	617,282	271,854	345,428	127.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44,256	136,080	8,176	6.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177,327	67,628	109,699	162.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22,552	12,689	9,863	77.73
现金总流出	344,135	216,397	127,738	59.03
现金流量净增加额	273,147	55,455	217,692	392.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076	119,740	12,336	10.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727	-51,681	-113,046	-218.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798	-12,604	318,402	2,526.26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股）	0.9490	1.1256	-0.1766	-15.69

2015年1-12月,公司现金总流入为61.73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了34.54亿元,同比增长了127.06%;现金总流出34.41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了12.77亿元,同比增长了59.03%。本期现金流量净增加额为27.31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1.77亿元,同比增长了392.55%。其中:

1、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21亿元,同比增加1.23亿元,增长了10.3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2、本期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支出16.47亿元,支出同比增加11.30亿元,增幅218.74%。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投资移动电视公司、嘉影电视控股公司、北广文资创业投资中心和投资电影制作、理财等,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支出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0.58亿元,同比增加31.84亿元,主要原因是本期非公开发行股票筹集资金约33亿元所致。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资料之（二）

2015 年度董事会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年，随着三网融合的全面推进和云计算、大数据技术的快速发展，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的加速融合，视频终端及内容服务领域的竞争进一步向高清化、多屏化、移动化和智能化发展，电信运营商、广电运营商和互联网企业之间的跨界竞争日趋激烈，有线电视行业面临着巨大的挑战。公司全力实施“一网两平台”战略，加快技术进步、业态创新和战略转型，保持了健康持续快速发展。收入和利润等财务指标保持了稳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33亿元的非公开发行工作，显著增加了公司产业资金发展实力，有利于整合资源、完善产业布局，加快新媒体业务发展，推动公司战略转型。

报告期内，公司具体工作情况如下：

1、加强基础网络建设，推进技术系统不断优化

公司加快DOCSIS3.0网络升级改造，提高带宽承载能力，同时全面启动农村双向网络改造工作。2015年共开通双向网络40万户，全市累计开通双向网络超过560万户；歌华云平台完成了对全市460万高清交互机顶盒的全覆盖，实现了对高清交互平台相关功能及业务的支撑；增加了电视支付宝和手机支付宝缴费渠道，全年电子缴费渠道收款额突破亿元；完成了新客服系统和语音质检系统的上线工作。

2、积极应对市场竞争，用户规模和市场渗透率不断提高

在IPTV、互联网电视的激烈竞争下，公司加强守网护网，在非歌华网地区加大双网并行工作力度，积极做好新建住宅用户发展，公司的注册用户保持持续增长。截至2015年底，注册用户数量达568万户，净增18万户；高清交互用户数量达460万户，新增40万户；非居民用户数量达10万端，新增2.5万端。

家庭宽带业务方面，全年新增用户10万户，累计达41.5万户。公司宽带业务的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高，市场影响力进一步提升。为实现宽带业务快速发展，



公司进行了7次互联网静态出口扩容，内网使用率达到66.8%；提高网络带宽承载能力和竞争实力，推出了55M、110M等高带宽产品；创新开发了按天计费、闲时宽带等新产品；与北京电信联合推广“华翼宽带”；与北京移动合作，试点推出“华和宽带”。

集团数据业务方面，全年新增专网近1500条；启动建设了歌华视联网平台、歌华物联网平台、歌华政企云服务平台、歌华多媒体云服务平台等，为拓展新业务奠定了基础；中标“北京市免费无线接入管理平台”项目、朝阳政务网升级项目等；面向家庭用户的固话语音业务进入最后测试阶段。

终端和付费节目销售方面，公司联合百视通、创维、海信等公司，创新研发了4K融合一体机。新增义方教育和卡拉OK等付费栏目，各类付费点播栏目已达8个，收入比上年有较大增长。

3、全面加快新媒体发展布局

目前，高清交互数字电视平台播出177套数字电视频道（含标清数字电视频道150套、高清数字电视频道27套）和18套数字广播频道；提供直播、看吧、点播、院线、回看等14大项应用；在线点播节目超过10万小时，其中高清节目4.4万小时。

(1) 不断丰富高清交互数字电视内容。全年点播量近11亿次，日均点播量最高达415万次；“免费点播”单日最高点播量为116万次；“回看”频道增至111套，单日最高点播量达到365万次；新增“快乐学堂”、“卡拉OK”、“春雨家庭医生”、“果果乐园”、“梦想乐园”等应用；“电视院线”总订购量近300万次；“北京数字学校”在空气重污染红色预警期间广受关注，单日访问量最高达135万次，充分发挥了“停课不停学”的作用。

(2) 依托“歌华云平台”上线了多个云应用。2015年，歌华云游戏业务实现跨越式增长，注册用户突破210万户，累计上线280余款游戏产品。覆盖电视机以及手机、PC、PAD等智能终端的云飞视，可跨屏提供高清、流畅的电视直播，回看、点播等交互应用，以及“推屏”、“拉屏”、“多屏”、语音遥控等内容，实现了家庭环境无处不在的电视服务，向电视服务移动化迈出的重要一步。

(3) “中国电视院线”实现产业化、资本化运营。公司联合16个省（市）有线电视网络公司发起成立电视院线控股公司，其中歌华有线占比47.07%。同时，



联合中影股份等内容提供方发起组建电视院线运营公司。目前，电视院线已在22个省市落地，覆盖用户达2000万户。

(4) 成立“中国广电大数据联盟”。2015年10月23日，公司与国网公司联合全国三十余家省市有线电视网络公司，在京共同发起成立“中国广电大数据联盟”。联盟下一步将推进成立合资公司，搭建全国广电大数据平台并建设收视数据调查分析机构，探索大数据助力电视+与智慧广电发展新方向。

(5) 加快手机电视新媒体布局。2015年，歌华手机电视通过了中国移动业务评审，目前已开始试运营。

4、不断提升用户服务质量

(1) 提升客服接通率。通过技术进步、客服新系统、语音质检系统上线，客服接通率稳步提升。2015年，96196呼入量为1196万人次，平均人工接通率为91.5%。年内，实现了客服“在线临时授权功能”，有效减少了用户投诉。

(2) 不断提升营业厅服务水平。公司加强营业厅软硬件建设，制定了服务评价器和叫号机等服务设施的管理制度，增加了营业厅产品展示和用户体验环节，加强了员工培训工作，稳步提升了营业厅服务水平，用户回访满意率超过90%。年内，公司重点开展了服务进社区工作，共进入863个社区，覆盖注册用户100万户，有效增强了业务推介力度，提升了整体服务形象。

(3) 积极推进网格化营维体系建设。2015年，公司开展了网格化试点，划分333个网格，覆盖近200万用户。网格化试点地区的报修率呈下降趋势，缴费成功率和宽带渗透率呈上升趋势，维护服务水平有效提升。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5.68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02亿元，增幅4.1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73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04亿元，增幅18.29%。同时，公司收入结构进一步优化，随着积极拓展三网融合新业务，积极布局新媒体，公司增值业务收入占比进一步上升。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568,067,842.25	2,465,998,536.38	4.14
营业成本	2,054,643,634.61	2,092,165,060.52	-1.79
销售费用	122,628,735.61	108,106,293.60	13.43
管理费用	148,462,302.19	122,162,147.77	21.53
财务费用	-61,728,257.91	-11,074,868.84	-457.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0,757,597.10	1,197,396,449.61	10.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7,270,364.71	-516,809,197.80	-218.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7,975,744.01	-126,036,648.74	2,526.26
研发支出	38,066,732.06	30,725,529.98	23.89

1、收入和成本分析

2015年1-12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56,80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了10,207万元,增幅为4.14%,增长的主要收入项目为有线电视基本收视费收入、信息业务收入以及频道收转(落地费)收入。2015年1-12月,公司营业成本为205,464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了3,752万元,减幅为1.79%,减少的主要成本项目为折旧成本。

公司前5名客户营业收入总额为100,799,633.42元,合计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3.93%。公司向前5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为109,548,705.91元,占年度采购总金额的比例为31.72%。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网络运营服务	2,526,270,454.15	2,027,134,703.81	19.76	3.49	-2.42	增加4.86个百分点



器材销售	41,797,388.10	27,508,930.80	34.19	67.57	87.03	减少 6.84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北京	2,546,511,548.98	2,040,958,418.91	19.85	4.17	-1.80	增加 4.87 个 百分点
涿州	21,556,293.27	13,685,215.70	36.51	0.46	-1.05	增加 0.96 个 百分点

(2).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 总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 同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本期 金额 较上 年同期 变动 比例 (%)	情况 说明
网络运营服务	折旧	951,816,188.36	46.95	1,063,415,384.22	51.19	-10.49	
	业务运行成本	414,189,925.00	20.43	423,490,421.86	20.39	-2.20	
	人工成本	373,310,414.34	18.42	350,451,580.19	16.87	6.52	
	网络运行成本	263,593,666.14	13.00	216,057,605.00	10.40	22.00	
	无形资产摊销	22,235,315.71	1.10	22,386,078.02	1.08	-0.67	
	其他业务成本	1,989,194.26	0.10	1,655,985.72	0.08	20.12	
	小计	2,027,134,703.81	100.00	2,077,457,055.01	100.00	-2.42	
器材销售	商品销售成本	27,508,930.80	100.00	14,708,005.51	100.00	87.03	主要系机顶盒及其配件和歌华电视销量增加
	小计	27,508,930.80	100.00	14,708,005.51	100.00	87.03	



2、费用

本期销售费用 12,26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452 万元，同比增长 13.43%。

本期管理费用 14,84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630 万元，同比增长 21.53%。

本期财务费用为 -6,173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5,065 万元，减幅 457.37%，财务费用同比大幅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前期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期已全部转股或赎回，不再计提利息费用所致。

本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所得税费用等财务数据同比变动详情请参见财务会计报告中会计报表附注五、38-40 和附注五、45。

3、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8,066,732.06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38,066,732.0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48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6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2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情况说明

本期研发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734 万元，增幅 23.8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本期依托高清交互平台，公司围绕主营业务开展研发，积极探索各种新媒体应用，加快公司战略转型，加大了研发投入。

4、现金流

2015 年 1-12 月，公司现金总流入为 61.73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34.54 亿元，同比增长了 127.06%；现金总流出 34.41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12.77 亿元，同比增长了 59.03%。本期现金流量净增加额为 27.31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1.77 亿元，同比增长了 392.5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期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约 33 亿元所致。



现金流量的构成情况可参见财务会计报告中会计报表附注五、46。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6,777,448,400.91	48.34	4,045,985,424.51	38.70	67.51	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约33亿元所致
预付款项	65,993,006.07	0.47	42,471,857.79	0.41	55.38	主要系我公司之子公司数字媒体公司本期开展歌华飞箱业务,增加预付技术服务费所致
存货	162,145,264.32	1.16	124,112,025.07	1.19	30.64	主要系期末库存商品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792,373,337.96	5.65	8,826,664.57	0.08	8,877.04	主要系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计入其他流动资产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68,903,311.38	4.06	367,473,311.38	3.52	54.81	主要系本期新增股权投资及参与联合拍摄影视作品所致
长期应收款	20,804,200.73	0.15	39,727,837.12	0.38	-47.63	主要系本期收到朝阳监控项目的分期还款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374,509,308.23	2.67	12,195,159.76	0.12	2,970.97	主要系本期联营及合营企业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144,522,393.78	1.03	108,481,857.76	1.04	33.22	主要系本期涿州子公司投资购入土地使用权所致
应付	0.00	0.00	5,584,897.83	0.05	-100.00	系到期票据结算



票据						所致
应交税费	9,877,982.15	0.07	19,154,107.45	0.18	-48.43	主要系本期数字媒体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优惠以及本部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应付利息	0.00	0.00	2,479,313.60	0.02	-100.00	系前期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期已全部转股或赎回所致
应付股利	2,229,765.08	0.02	0.00	0.00	-	系工程管理公司应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应付债券	0.00	0.00	1,476,837,638.17	14.13	-100.00	系前期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期已全部转股或赎回所致
递延收益	519,396,992.33	3.70	858,442,952.56	8.21	-39.50	主要系本期末尚未摊销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股本	1,391,777,884.00	9.93	1,063,793,491.00	10.18	30.83	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295,854,248.73	2.83	-100.00	系前期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期已全部转股或赎回所致
资本公积	6,547,720,684.98	46.70	1,801,634,379.44	17.23	263.43	主要系本期定向增发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导致资本溢价增加所致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请参见第三节及本节中的相关内容。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本期对外股权投资总额为 465,297,300 元，与上年同比增加 426,008,411 元，增长了 1,084.30%。

本报告期公司出资 510 万元成立北京歌华视讯文化有限公司，占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为 51%。

出资 11,500.03 万元对北京北广传媒移动电视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本



公司所持股权比例由 4.49% 增加至 30.49%。

出资 2,000 万元对北京北广传媒影视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本公司所持股权比例由 10% 增加至 20%。

出资 17,887.70 万元发起设立嘉影电视院线控股有限公司，占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为 47.07%。

出资 2,250 万元持有上海异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持股比例 15%。

出资 2,222 万元持有北京环球国广媒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持股比例 10%。

出资 160 万元发起设立北京市北广文资歌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资额占实缴出资额比例 32%。出资 10,000.00 万元发起设立北京北广文资歌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额占实缴出资额比例为 75.46%。

公司对外投资情况详情请参见财务会计报告中会计报表附注五、8 和 1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出资 11,500.03 万元对北京北广传媒移动电视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本公司所持股权比例由 4.49% 增加至 30.49%。

出资 2,000 万元对北京北广传媒影视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本公司所持股权比例由 10% 增加至 20%。

出资 17,887.70 万元发起设立嘉影电视院线控股有限公司，占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为 47.07%。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联合摄制电影《中国推销员》投资款 1,000 万元、电影《北京时间》投资款 1,000 万、电视剧《铁血军歌》投资款 1,500 万，计入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请参见财务会计报告中会计报表附注五、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附注五、10 长期股权投资和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子公司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12 月	2015 年 1-12 月



北京歌华有线工程 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92,594,808.17	30,823,040.43	64,005,103.66	1,367,518.53
北京歌华有线数字 媒体有限公司	96,082,702.14	65,168,292.27	36,123,658.08	1,138,768.28
涿州歌华有线电视 网络有限公司	119,876,447.12	54,215,228.61	21,556,293.27	2,688,560.57
北京歌华益网科技 发展有限公司	33,938,693.43	33,917,224.73	0.00	64,406.10
歌华有线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82,844,883.68	130,901,952.20	49,252,167.94	239,647.90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宏观环境

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面临深刻的结构调整，倒逼传统行业转变发展方式，实现从要素驱动转向创新驱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正积极推进，着力提高供给体系质量和效率，增强经济持续增长动力。国企改革的深入推进，将不断破除体制机制障碍，提高国有资本效率，增强国有企业活力。科技革命和深化改革释放出新的发展活力，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京津冀一体化进入发展快车道，着力推动错位发展和融合发展。中央和北京市委进一步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提出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文化产业体系、文化市场体系，推动文化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发展骨干文化企业和创意文化产业，培育新型文化业态，扩大和引导文化消费。推动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发展，引导文化资源向城乡基层倾斜，创新公共文化服务方式，保障人民基本文化权益。文化产业蓬勃发展，日益成为支柱产业，产业优质资源整合加速。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融合发展加速，媒体数字化建设加快，正打造一批新型主流媒体。中央和市委市政府大力扶持文化产业，整体上有助于公司资源整合、业务拓展和新媒体产业发展。

2、行业环境

从行业环境来看，“互联网+”、宽带中国、大数据等国家战略的实施，下一代互联网、下一代广播电视网的布局，进一步拓展了广电产业发展空间。但有线电视行业面临的市场环境竞争激烈，市场增长空间进一步收窄，基础业务和增值业务都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行业增长的基础受到挑战。有线电视行业面临竞争和调整，有线电视网络运营商必须创新发展，加快转型。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融合发展的大背景下，公司加快实施“一网两平台”的全媒体发展战略，进一步加大内容、渠道、平台建设和资本运作力度，依托歌华云平台的强力支撑和互联网电视、手机电视等新媒体牌照保障，加快全媒体产业布局，全力打造具有强大实力和传播力、公信力、影响力的新型媒体集团。

(三) 经营计划

2016年公司将全面分析、科学判断面临的市场环境、政策环境、体制环境和公司发展现状，以及行业未来发展趋势，着力将公司打造为新型媒体集团。

1、全力抓好守网护网工作。网络资源和用户资源是公司的核心资源，是公司生存发展的基础。面对IPTV和互联网电视强势竞争，积极有效应对，确保不丢阵地，不丢市场。要加快高清交互机顶盒的普及推广，尽快实现全网覆盖，抢占用户市场。2016年完成20万户以上的高清交互推广任务，使高清交互用户数量累计超过480万户。加快智能终端产品的推出进度，满足市场需求。

2、提升网络承载能力和技术支撑水平。公司要发展，服务要升级，产品要迭代，必须要加强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和技术系统建设，提升网络承载能力和技术支撑水平。

(1) 在全市完成DOCSIS3.0的升级改造工作、C-DOCSIS系统建设推进工作，进行光纤到户改造，下半年集中开展光纤到户建设工作，优先启动未进行网改的农网地区、新建楼宇和高档小区的建设工作。

(2) 进一步拓展和提升云平台的能力。使云平台具备对全业务覆盖的能力和运行条件，并具备应用管理、内容聚合管理、统一支付、统一广告投放等能力。同时，加快云平台互联互通，实现京沪江深之间、京津冀之间的互联互通；不断扩大合作伙伴范围，全面支持新业态发展。

(3) 继续做好高清交互相关网络系统平台建设；完成远郊万兆骨干环网结构改造、扩容、优化工作。

(4) 积极争取通州行政副中心信息化建设相关项目。加快推进相关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保障满足行政副中心建设过程中公共文化服务及综合信息服务等方面的需求。



3、加快宽带业务和集团数据业务发展。宽带已成为用户刚需，业务发展空间大。2015年，公司家庭宽带业务发展实现了较大突破。2016年要进一步做好宽带业务，从网络质量、服务品质、市场营销等多方面着力，扩大市场份额，提高渗透率，推出与Wi-Fi家庭热点、固话语音等新产品、新业务的组合营销产品套餐；进一步加强与北京电信、北京移动等运营商的合作，做好合作宽带产品的发展工作，努力将宽带业务打造成公司的支柱业务之一。在集团数据业务方面，公司将充分用好政企关系，充分发挥积极性、主动性，加强对政府部门的沟通、汇报、服务，大力推介公司的服务产品，展示公司的服务能力，赢得政府项目支持，争取更大的市场份额。积极开发、拓展歌华翼网（WLAN）、大数据收集及分析、云服务、综合信息服务等新产品、新业务；加快产品创新，寻找新的增长点；全面推进无线北京的建设及运营工作，推进无线、移动网络建设。

4、全力打造高清交互新媒体，并加快新媒体产业布局和业务拓展。要不断创新面向“政府、行业、企业、家庭、个人”的“跨平台、跨网络、跨终端”的服务业态，全力锻造新媒体业务的核心竞争力。创新体制机制，加快组建专业公司，打造专业化开发、营销、管理团队。要在深耕北京市场的同时，加强业务、服务、内容的输出，结合京津冀一体化，先行覆盖京津冀地区，并积极谋求拓展全国市场。

（1）打造高清交互数字电视新媒体。继续对品牌栏目进行改版优化，打造内容多样、产品精细、节目高清的品牌产品；加强与版权方的沟通合作，引入国内外内容资源；扩展4K内容渠道，打造精品化的超清4K品牌栏目。实现“高清看吧”节目包上线销售。探索新型广告运营模式，实现平台广告价值最大化。

（2）实现“中国电视院线”全国运营。规范“中国电视院线”节目内容及运营管理，实现在全国统一品牌、统一界面、统一模式经营；丰富产品体系，推出包月产品和特色产品；逐步建立首播、独播平台；建立线下产品体验店；积极向手机、Pad等多个终端拓展，打造全媒体时代的旗舰观影平台。

（3）推进成立大数据运营公司。积极推进运营公司组建的各项工作，与专业数据公司、电视台等广泛合作，开展广电大数据业务。

（4）推进成立电视游戏运营公司。建立专业化游戏运营团队，加强与游戏上游版权方合作，推出更多精品游戏内容。



(5) 搭建智慧教育云服务平台。积极与政府及社会优质教育机构广泛合作，汇聚优质教育资源，打造智能教育服务平台和家庭教育互动式服务平台，提升公司的在线教育市场占有率。

5、切实做好用户服务工作，提升服务水平。公司进一步改革完善服务体系，全面推进网格化营维体系建设，2016 年基本完成城区和远郊中心城镇地区的网格化覆盖，切实提高服务响应时效和服务水平。加强信息化支撑，充分发挥新客服系统和语音质检系统的优势，深度挖掘客服数据价值，确保服务考核落到实处。要通过优质服务赢得用户口碑，扩大市场影响，赢得市场认可。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随着信息技术和三网融合的快速发展，IPTV、互联网视频、移动视频等各类新媒体对广电传统媒体的分流作用日益明显。目前，全国 IPTV、互联网电视已对有线电视运营商形成一定的影响。在宽带业务方面，北京电信运营商大力推进光网城市、无线城市和智能管道建设，不断扩大覆盖范围，提升接入速率，对公司的宽带业务发展构成更大的挑战。

虽然面临严峻的市场竞争和艰巨的发展任务，公司发展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具有实现持续健康发展的充分有利条件。通过大力实施“一网两平台”发展战略，公司已经成为首都公共文化服务和信息化建设的重要支撑平台，初步实现了由传统媒介向新型媒体、由单一有线电视传输商向全业务综合服务提供商的战略转型，企业发展活力和竞争力不断提升，经营业绩持续快速向好。通过资本市场融资和这些年的经营创收，公司后续发展具有充足的资金支持；通过高清交互数字电视推广，公司形成一定的用户规模和先发优势，提升了应对 IPTV 及互联网盒子的竞争实力；通过云平台建设，一定程度上优化了用户体验，也提供了跨网络、跨平台、跨终端、跨地域发展的技术支撑；通过院线、大数据、游戏等新媒体产业的布局，公司已初步形成面向新媒体的产业链基础。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资料之（三）

2015 年度监事会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6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2015 年 3 月 6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北京北广传媒投资发展中心、北京广播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其他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批准北京北广传媒投资发展中心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015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2014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4 年度监事会报告》、《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4 年社会责任报告》、《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5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2015年8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司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5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2015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公司依法经营情况、公司决策程序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完善了内控制度体系，完善了内部管理，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忠于职守，秉公办事，履行诚信勤勉义务，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没有滥用职权而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检查了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管理情况，审议了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和季度报告。通过对公司财务报告的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完善、管理规范，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符合公司实际。

四、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实际投资项目没有变更，使用正常。



五、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关联交易遵循了市场公允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在对关联交易审议表决时，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均执行了回避制度，未参加表决。

六、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及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形式、内容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公司内部审计人员能够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对有关部门及有关人员遵守法律法规情况、财务会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审计检查和评价，对发现的问题、缺陷、风险，进行分析与建议，并将相关情况按规定的程序报告，确保相关制度的有效遵守和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评价是客观的、真实的。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不存在异议。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资料之（四）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议案内容详见2016年4月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会议资料之（五）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本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72,760,782.14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按母公司净利润 687,760,833.77 元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为 68,776,083.38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551,813,316.98 元，减去 2014 年度分红金额 210,303,364.68 元，2015 年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945,494,651.06 元。公司拟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391,777,884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0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分配。2015 年度现金红利分配总额为 250,520,019.12 元。本年度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资料之（六）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 2015 年度
审计费用的相关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上市后一直聘用的审计机构，能够坚持以“独立、客观、公正、及时”的审计原则完成各项审计业务，根据该事务所在公司 2015 年度审计工作中表现出的执业能力及履职情况，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支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 年半年报财务审计费用 40 万元、年报财务审计费用 105 万元及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70 万元。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4 月 21 日**